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5年8月8日（星期五）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8月8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一种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



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 年 8 月 5 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8 月 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公司科技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上述所有提案表决结果均对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单独计票。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7 月 24 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3）、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并盖章的授权委托书（附件 3）、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信函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 2025 年 8 月 7 日 17:00 前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2），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5 年 8 月 7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00—5：00。

（3）登记地点：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或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史经洋 吕树栋

电 话：0511-88988598

电子邮件：dfzqb@dongfang-heater.com

地 址：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邮 编：212132

3.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4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217。
2. 投票简称：东方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 本次投票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8 月 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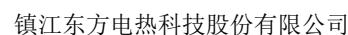


附件2：参会股东登记表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授权委托书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日期：2025 年 月 日